廊坊市应急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应急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廊坊市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编制防震减灾规划、计划，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市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开展地震监测预报工作和地震灾害预防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市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廊坊开发区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市属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按照有关要求，负责监督管理驻廊中央、省属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市属企业和驻廊中央、省属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检查，负责全市抗震设防执法工作。

（十七）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 行政单位 | 正处级 | 财政拨款（行政）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4234.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02.7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431.33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4234.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04.50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839.71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64.79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2129.62万元，包括本级支出,主要为应急管理专项业务经费、应急管理专项工作保障经费、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4234.12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1000.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63.98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736.35万元，主要为应急管理专项业务经费、应急管理专项工作保障经费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64.79万元，主要用于廊坊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6.2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4.3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44.36万元)；公务接待费1.85万元。与2021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优化、协同、高效的原则，着力防风险、保稳定、建制度、补短板，大力推进应急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着力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扎实推进重点工程和专项行动有效实施，促进全市安全生产水平、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大灾害救助能力、应急救援能力、信息化支撑能力明显提升；安全风险防范工作取得扎实成效，灾害损失明显减少；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较大事故进一步减少，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全年组织重特大事故救援演练1次、开展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地震应急桌面演练1次，应急宣传受众100万人次、应急安全培训人数2000人次以上，安全负责人、考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8000人次、对80家以上重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全面提升应急指挥和综合救援水平

绩效目标：通过加强突发事件应急指挥协调保障、增加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储备，开展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完善应急预案，有效提升应急指挥和综合救援能力。

绩效指标：开展重特大事故救援演练1次，开展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地震应急桌面演练1次，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有效救援率达到95%以上,全年因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比上年度下降。

2、切实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绩效目标：通过组织开展灾害风险会商，对灾害风险形势和主要灾害趋势定期进行会商研判，加强灾害监测预警，推动全市自然灾害分类监测和分级预警体系建设，切实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绩效指标：实现省市县和部门间信息互通共享，监测预警系统正常运行率在95%以上，开展地震、洪涝、森林火灾等灾害趋势会商研判15次以上。

3、持续做好安全风险防范化解

绩效目标：通过继续开展“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三年攻坚行动、严格安全准入许可，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保持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绩效指标：重点监管企业安全生产“双控”机制建设完成率达到100%、一般行业企业达到80%以上；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2次以上，全年行政许可按时审批率100%，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00家次以上、对80家以上重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4、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绩效目标：通过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健全平台各系统功能，提升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水平。

绩效指标：完成应急信息平台4套功能模块的采购及安装调试，增加10台网络安全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已建成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95%以上。

5、切实加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

绩效目标：通过加强与新闻媒体深度合作，提高新闻发布、公益宣传和舆情应对水平，建立“安全提示”协调联动机制，提升公众应急和安全生产意识和能力。

绩效指标：全年开展集中应急宣传活动2次以上，廊坊电视台廊坊应急专栏10期，廊坊日报、廊坊都市报、廊坊应急专栏8期，廊坊电台畅行951安全提示200期，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信息更新300次，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1次，中省市级传统媒体及新媒体刊登我市文章50篇，应急宣传受众人数达到100万人次以上。

6、持续夯实基层基础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应急管理培训、应急科技推广、事故灾害调查统计工作、自然灾害普查，提升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基础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绩效指标：全年应急和安全生产培训人数2000人次以上，考核安全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8000人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结案率100%，完成自然灾害普查，地震流动科普馆巡展6次。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为实现年度总体目标，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为成员的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工作领导小组，定期调度研判预算执行情况。督促预算执行部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帮助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问题，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2、完善制度建设。全面梳理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以近年来预算执行、决算、内审、审计发现的问题为导向，完善制度建设，为预算执行建立完善的制度保障。一是对已有制度进行修订，使之执行更有效。二是填补制度空白，抓紧制定一批新制度、新规定，部门制度体系更完善。

3、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提高内控审批效率、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重点是通过限定内部审批时限来解决内部审批效率问题，通过提升采购需求文件质来压缩办理采购手续时间的问题。

4、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照《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廊应急〔2019〕143号）及市财政局相关绩效管理规定，充分发挥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职能，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时发现运行中的偏差情况，并采取有效的措施予以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5、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针对上年度问题情况，“举一反三”，及时调整优化本年度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落实资产使用管理责任制度，谁使用谁保管谁负责，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确保国有资产安全。

7、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建立内部监督机制、设立内部监督机构，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对会计资料定期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8、加强宣传培训调研。一是重点加强对项目承办科室人员培训。提升项目承办科室人员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的能力，提高项目实施前、中、后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加强调研,研究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有效措施；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全局干部职工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桌面应急演练次数 | 每少演练一次，扣除权重分的50%。 | 全年组织重特大事故救援演练、地震应急演练次数。 | ＝ | 2 | 次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新建信息平台功能模块数量 | 每少建设一套，扣除权重分的25%。 | 新建功能模块数量。 | ＝ | 4 | 套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行业领域部门个数 | 每少组织一个行业，扣除权重分的10%。 | 指导、推动、督促全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 ＝ | 13 | 个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安全生产事故数和死亡人数下降率 | 事故数和死亡人数，一项目未下降，扣除权重分的50%。 | 安全生产事故数和死亡人数与上年相比的下降情况。 | ＞ | 0 | % | 年度工作计划 |
| 信息化系统稳定运行时间 | 无故障运行天数每减少1天，扣除权重分的1%。 | 全年系统无故障运行时间。 | ≥ | 300 | 天 | 工作实际 |
|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举报受理率 | 受理率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对符合受理条件的举报案件的受理率。 | ＝ | 100 | %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受灾群众救助率 | 救助率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对受灾人员救助率。 | ＝ | 100 | % | 《河北省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管理办法》 |
| 新增网络安全设备数量 | 少新增1台，扣除权重分的10%。 | 增加10台网络安全设备。 | ≥ | 10 | 台 | 《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
| 执法监察计划完成率 | 执法监察完成率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年度执法监察计划按量完成率。 | ≥ | 100 | % | 年度执法监察计划 |
| 防灾救灾和安全生产培训人数 | 培训人数每减少100人，扣除权重分的5%。 | 全年完成安全培训人数。 | ≥ | 2000 | 人 |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等 |
| 应急宣传集中活动数量 | 每少开展一次，扣除权重分的50%。 |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日、全国减灾日等集中宣传活动次数。 | ≥ | 2 | 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三类人员”考核人数 | 每少考核100人，扣除权重分的1%。 | 全年组织全市“三类人员”考试、考核人数。 | ≥ | 8000 | 人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企业数 | 每少执法检查4家企业，扣除权重分的10%。 | 全年对重点生产经营单位执法检查数量。 | ≥ | 80 | 家 | 年度执法监察计划 |
| 应急宣传受众人数 | 宣传受众人数每减少1万人次，扣除权重分的1%。 | 应急宣传受众人数。 | ≥ | 100万 | 人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 | 演练流程规范率 | 规范率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演练流程规范率。 | ﹦ | 100 | %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行政复议、诉讼败诉率 | 每发生1件行政复议、诉讼败诉案，扣除权重分的20%。 | 严格依法行政，全年办理行政执法和行政许可案件错误率。 | ﹦ | 0 | % | 《安全生产 法》等。 |
| 安全隐患整改率 | 整改率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5%。 | 整改率=（完成整改数/排查出隐患总数）\*100% | ﹦ | 100 | % | 《安全生产 法》等。 |
| 灾害、事故有效处置率 | 有效处置率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5%。 | 灾害、事故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 ﹦ | 100 | % | 年度工作计划 |
| 举报案件规范调查处理率 | 每发生1件未规范调查处理的案件，扣除权重分的10%。 | 举报案件依法调查处理率。 | ﹦ | 100 | %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网络安全运行率 | 全运行率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网络安全运行率（安全运行天数/全年天数）。 | ≥ | 95 | % |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
| 培训合格率 | 培训合格率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培训合格人数占总参训人数的比例。 | ≥ | 95 | % |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行）》 |
| 时效 | 各项重点工作按时完成率。 | 每有1项重点工作未按时完成，扣除权重分的10%。 | 各项重点工作在本年度内按计划时间完成情况。 | ﹦ | 100 | % | 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 | 重特大事故救援演练支出费用 | 超过50万元权重分为0。 | 总成本不超过50万元。 | ≤ | 50 | 万元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信息平台设备购置不高于预算 | 超过105万元权重分为0。 | 不超过当年预算。 | ≤ | 105 | 万元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每超预算5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10%。 |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经费用经费总额。反映和考核对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 | 100 | %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人均培训费用 | 每发生一次超标准情况，扣除权重分的10%。 | 每人每天的培训费用。 | ≤ | 450 | 元 | 《廊坊市市级机关培训管理办法》等。 |
| 会议住宿用房单价 | 每发生一次超标准情况，扣除权重分的10%。 | 会议住宿用房单价。 | ≤ | 310 | 元 | 《廊坊市市级机关会议管理办法》等。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防灾、减灾和救灾能力提升 | 提升得满分，不提升不得分。 | 防灾、减灾和救灾能力提升。 |  | 提升 |  | 年度工作计划 |
| 应急救援能力提升 | 提升得满分，不提升不得分。 | 演练达到预期效果，应急预案进一步完善，应急救援能力提。 |  | 提升 |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 |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提高得满分，不提升不得分。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 提高 |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稳定得满分，不提升不得分。 | 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降低人民生命和财产损失。 |  | 稳定 |  | 年度工作计划 |
| 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能力和水平 | 提升得满分，不提升不得分。 | 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能力和水平。 |  | 提升 |  | 年度工作计划 |
| 生态效益 | 环境污染项 | 出现环境污染项，不得分。 | 应急演练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 ﹦ | 0 | 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务对象满意度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除权重分的5%。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95 | % | 调查问卷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应急管理专项工作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全面保障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各专项业务正常开展，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维护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提升防灾减灾及应急救援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许可证等专项业务印刷品数量保障率 | 根据业务开展需要提供印刷保障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专用设备运行水电保障率 | 通过及时缴纳水电费，保障设备水电供应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办公耗材保障率 | 保证专项业务办公耗材供应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专项业务通讯保障率 | 保障专用通讯光纤正常运行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专用设备及时维修维护率 | 保障专用设备及时维修维护，运行正常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维护保障达标率 | 设备维护及经费保障符合相关标准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运行保障工作按照完成率 | 运行保障工作按照完成时限完成。 | ≥95% | 2021年工作要点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 压缩监管成本，减少经费支出。 | ≤98万元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应急保障能力提升。 | 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应急保障能力提升。 | 提升 | 年度工作计划及年度工作目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2.应急管理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维护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提升防灾减灾及应急救援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电视台宣传专栏10期 | 及时发布内容丰富 | ≥10期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廊坊日报廊坊应急专栏8期 | 及时发布内容丰富 | ≥8期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电梯电视公益广告400个 | 提升公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知识能力 | ≥400个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信息更新各300次 | 提升公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知识能力 | ≥300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灾情核查率 | 灾情核查率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科普活动参与人次 | 开展科普宣传活动总参与人次 | ≥5千人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执法计划完成率 | 全年执法计划任务完成率 | ＝100% | 年度执法计划 |
| 数量指标 | 规定时间内完成周会商预测意见52期 | 在规定时间内周会商预测意见的完成数量占应完成数量的比例 | ＝52期 | 年度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次数 | 全年开展专项督导检查次数 | ≥4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廊坊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分级分类监督管理办法》《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 |
| 质量指标 | 行政许可和行政执法被行政复议、诉讼率 | 在行政执法中因被管理对象不服，提出复议或诉讼的比例 | ≤1% | 行政许可法、行政复议法等 |
| 质量指标 | 全市强震、前兆、宏观观测三大台网总体运行率 | 辖区内强震、前兆、宏观观测三大台网正常运行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 | ≥90%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检查项目覆盖率 |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监管检查和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抽查覆盖率 | ≥20%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救援队员业务素质达标率 | 救援队员业务素质达标率 | 100%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率 | 各项工作按照全年工作计划或市委、市政府、省应急厅要求的时限完成率。 | ≥95% | 2021年工作要点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 压缩监管成本，减少经费支出。 | ≤470万元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提升全市防灾减灾能力和水平。 | 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提升全市防灾减灾能力和水平。 | 提升 | 年度工作计划及年度工作目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3.2021年第二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应急通信领域）中央基建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完成，达到提高重大活动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设备件数 | 设备件数 | 58台（套）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错误率 | 系统运行的错误率不高于5% | ≤5%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性 | 2022年底前完成 | 按时完成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卫星功放成本 | 卫星功放成本不超过12.8万元/台 | ≤12.8万元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应急保障能力 | 提高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水平 | 提高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4.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应急物资和设备购置，提高应急抢险水平  2.增加应急物资和设备储备，减少自然灾害损失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物资种类 | 购置物资种类 | 4种 | 冀应急函[2021]192号 |
| 质量指标 | 购置物资合格率 | 购置物资合格率 | 100% | 冀应急函[2021]192号 |
| 时效指标 | 购置物资完成时限 | 2022年6月30日 | 按时完成 | 冀应急函[2021]192号 |
| 成本指标 | 购置物资成本 | 占预算比例小于100% | <100% | 冀应急函[2021]192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应急抢险水平 | 提升应急抢险水平，对我市应急救援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 提升 | 冀应急函[2021]192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物资使用单位满意度 | 物资使用单位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5.2022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冀财建[2021]235号）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开展救灾演练1次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演练次数 | 演练次数 | 1次 | （冀财建[2021]235号） |
| 质量指标 | 演练规范率 | 演练规范率 | 100% | （冀财建[2021]235号）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 | 2022年10月底前完成 | 按计划完成 | （冀财建[2021]235号） |
| 成本指标 | 成本预算 | 成本预算不高于当年预算 | ≤10万元 | （冀财建[2021]235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救灾能力 | 提高救灾能力 | 提高救灾能力 | （冀财建[2021]235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演人员满意度 | 参演人员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6.安全生产举报奖励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按照《河北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廊坊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廊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第六条、第七条、第十二条规定，对举报案件属于安监执法主体、实名举报且联系方式有效的举报人，经核查举报情况属实的要进行奖励。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报受理率 | 举报受理率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质量指标 | 举报案件调查处理率 | 举报案件调查处理率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时效指标 | 举报案件按时办结率 | 办结时限为7个工作日，如不能按期完成，申请延期。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成本指标 | 举报非法生产经营建设类成本 | 举报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的，给予举报人2万元奖励 | 2万元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成本指标 | 举报违法生产经营建设类成本 | 举报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的，给予举报人1万元奖励。 | 1万元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成本指标 | 举报重特大事故隐患类成本 | 举报重特大事故隐患的，奖励金额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15%计算，最低奖励3000元，最高不超过30万元。 | 举报重特大事故隐患的，奖励金额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15%计算，最低奖励3000元，最高不超过30万元。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成本指标 | 举报一般事故隐患类成本 | 举报一般事故隐患的，给予举报人500-10000元奖励 | 举报一般事故隐患的，给予举报人500-10000元奖励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监督企业安全生产的积极性 |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群众监督。 |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群众监督。 | 《廊坊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举报人满意 | 举报人满意 | ≥95% | 调查问卷 |

7.安全生产执法队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辅助执法达到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持续稳定的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劳务派遣人数 | 劳务派遣人数 | 25人 | 《廊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增加社会化用工的批复》 |
| 质量指标 | 对劳务派遣人员考核合格率 | 按规定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定期考核 | ≥95% | 《廊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增加社会化用工的批复》 |
| 时效指标 | 基本工资及保险保障率 | 基本工资及保险按下发薪按时按月发放到位 | 100% | 《廊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增加社会化用工的批复》 |
| 成本指标 | 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 | 4500元/人/月\*12个月\*25人=135万元 | ≤135万元 | 《廊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增加社会化用工的批复》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执法监察力度 | 提高执法监察力度 | 提高 | 《廊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增加社会化用工的批复》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派遣单位满意度 | 派遣单位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8.安全生产重特大事故救援演练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锻炼应急救援队伍，实现应急处置能力的提升。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演练次数 | 演练次数 | 1次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质量指标 | 演练规范程度 | 演练流程规范率 | 100%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按时完成率（12月底前完成） | 100%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支出费用 | 总成本不超过30万元 | ≤30万元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达到预期效果 | 实际效果与预期效果比值 | ≥100%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 环境污染项 | 无污染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完成率 | 100%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演人员认可程度 | 参演人员满意率 | 100% | 问卷调查 |

9.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回头看”，对整治有遗漏、不到位的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限期整改到位。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固化工作成果。按照省、市统一安排，结合工作实际，推广一批制度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13个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 指导、推动、督促全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 13个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固化工作成果并结合工作实际推广一批制度成果。 | 进一步推动落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按照工作方案时间节点要求，各阶段任务完成率 | 按照工作方案时间节点要求，各阶段任务完成率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成本支出 | 不得超过预算数 | ≤31万元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健全完善，岗位工作人员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生产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减少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 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健全完善，岗位工作人员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生产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减少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固化工作成果。 | 推动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固化工作成果。 | 100% | 廊坊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10.办公场所搬迁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新办公场所的二次分割装修，满足办公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56间房 | 56间房 | 56间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新址办公用房二次分隔工程装修项目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新址办公用房二次分隔工程装修项目方案 |
| 时效指标 | 搬迁工作完成及时性 | 2022年4月底完成 | 2022年4月底完成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新址办公用房二次分隔工程装修项目方案 |
| 成本指标 | 每平方米装修成本 | 按照2232平方米×979元/平方米装修 | ≤979元/平方米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新址办公用房二次分隔工程装修项目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新办公场所的二次分割装修，满足办公需求 | 完成新办公场所的二次分割装修，满足办公需求 | 满足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新址办公用房二次分隔工程装修项目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1.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和风险评估质量审核数据汇交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对县级报送的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和风险评估数据、各类工程结构的建造特点和结构特征数据进行质量控制和数据审核。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核数据条数 | 审核数据条数 | ≥14万条 | 《地震灾害重点隐患排查技术与数据规范》 |
| 质量指标 | 通过省局数据审核 | 通过省局数据审核 | 100% | 《地震灾害重点隐患排查技术与数据规范》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按时完成率，截止9月底前 | 100% | 《河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成本 | 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根据前期工作成果，预估廊坊市有各类承灾体超过140万，按照10%抽查比例，需完成约14万条抽查数据的控制审核。数据控制审核按照每条0.5元。 | ≤0.5元/条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风险评估与区划成本 |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按照140万各类承灾体5%抽样比例计，需完成约7万条抽样数据的控制审核。数据控制审核按照每条1元。 | ≤1元/条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效果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 造成环境污染不得分 | 无污染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省局验收 | 省局验收 | 100% | 省局验收结果 |

12.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应急系统调查数据质检数据27900余条  2.完成应急系统调查成果850余条数据的现场核查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成果报告 | 编制方案规定的成果报告 | 1份 | 《河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审核通过率 | 达到风险普查技术规范的要求 | 100% |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技术规范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2第二季度 | 按时完成 | 省普查办规定的工作进度 |
| 成本指标 | 调查成果制作费成本预算 | 调查成果制作费96000元，用于编制全市应急系统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报告 | ≤9.6万元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摸清风险隐患底数 | 全面摸清全市综合风险隐患底数，为灾害防治提供依据 | 完成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客观认识全市灾害综合风险水平 | 为提升全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供决策依据 | 完成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省应急管理厅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3.视频会议系统搬迁和扩建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新办公场所视频会议系统的搬迁和扩建，满足办公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房间数 | 4间会议室 | 4间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时效指标 | 搬迁完工及时性 | 2022年4月底完成 | 按时完成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成本指标 | 无线会议主机成本 | 不超过12962元/台 | ≤12962元/台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成本指标 | 液晶拼接显示屏成本 | 液晶拼接显示屏成本不超过9888元/块 | ≤9888元/块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新办公场所视频会议系统的搬迁和扩建，满足办公需求 | 完成新办公场所视频会议系统的搬迁和扩建，满足办公需求 | 满足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频会议系统搬迁及扩建项目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4.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设备购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模块数 | 模块数 | 4块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质量指标 | 错误率 | 错误率 | ≤5%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性 | 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 | 按时完成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 ≤40万元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5.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设备购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信息化平台系统的升级完善，数据完备性接入，从而实现应急指挥可视化，提高应急管理的处理效率，保障应急管理工作的准确性、高效性和风险评估的可行性。完成省厅要求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本年度建设目标，并在2022年12月31日前交付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功能模块数 | 4块 | 4块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质量指标 | 错误率 | 系统运行的错误率不高于5% | ≤5%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 | 2022年底前投入使用 | 100%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成本指标 | 不高于预算 | 不超过当年预算 | ≤31万元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 提高 | 《河北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6.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设备及系统的有效保障，努力实现各类系统全年无故障运行时间达到300天以上；各类系统故障恢复时间达到48小时以内。关键系统恢复时间达到2小时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运行时间 | 全年系统无故障运行时间 | ≥300天 | 工作实际 |
| 质量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率 | 工作任务完成率 | 100% | 既定目标 |
| 时效指标 | 故障恢复时间 | 系统故障恢复时间 | <48小时 | 工作实际 |
| 成本指标 | 不超过年度预算 | 不超过年度预算 | ≤38万元 | 《预算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应急管理工作信息化保障能力 | 提升应急管理工作信息化保障能力 | 提升 | 工作实际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系统稳定性满意度 |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率 | ≥95% | 调查问卷 |

17.应急管理执法终端购置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解决好应急管理工作监管监察力量不足与监管监察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不相适应的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执法终端数 | 执法终端数 | 25台 | 冀安监管办〔2017〕14号 |
| 质量指标 | 执法终端合格率 | 执法终端合格率 | ≥99% | 冀安监管办〔2017〕14号 |
| 时效指标 | 及时保障率 | 及时保障率 | 按时配置到位 | 冀安监管办〔2017〕14号 |
| 成本指标 | 成本预算 | 按照25个×3500元/个标准 | ≤3500元 | 冀安监管办〔2017〕14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执法效率 | 执法过程高效、便捷 | 100% | 冀安监管办〔2017〕14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8.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市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完成，达到提高重大活动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设备件数 | 设备件数 | 58台（套）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错误率 | 系统运行错误率 | ≤5%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 | 2022年底前投入使用 | 按时完成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不超过预算数 | 不超过当年预算 | ≤275.89万元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提高重大活动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 提高重大活动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 提高 | 《关于加快推进河北省重大活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用户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9.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购置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一线执法人员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首次配发，推进本部门规范文明执法。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配发率 | 实际配发人数与应配发人数的比率 | ≥95% | 《河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 |
| 质量指标 | 合格率 | 配发服装、标志的验收合格率 | 100% | 《河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 |
| 时效指标 | 按时配发率 | 按照计划时间配发 | 100% | 《河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 |
| 成本指标 | 每套成本控制 | 每套控制在4035元之内 | ≤4035元/套 | 《河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推进规范文明执法 | 推进规范文明执法 | 推进规范文明执法 | 《河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配发对象满意度 | 配发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933.7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721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合 计 |  |  |  |  |  |  | 933.70 | 778.26 |  |  |  |  | 155.44 |  | 316.34 |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本级小计 |  |  |  |  |  |  | 933.70 | 778.26 |  |  |  |  | 155.44 |  | 316.34 |
| 办公场所搬迁专项经费 | 218.60 | 装卸搬运服务 | C1708 | 项 | 1 | 218.60 | 218.60 | 218.60 |  |  |  |  |  |  | 218.60 |
|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资金 | 97.74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C0908 | 项 | 1 | 97.74 | 97.74 | 97.74 |  |  |  |  |  |  | 97.74 |
| 视频会议系统搬迁和扩建专项资金 | 461.92 | 视频会议会议室终端 | A02080803 | 套 | 1 | 436.62 | 436.62 | 436.62 |  |  |  |  |  |  |  |
| 视频会议系统搬迁和扩建专项资金 | 461.92 |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 C020299 | 项 | 1 | 25.30 | 25.30 | 25.30 |  |  |  |  |  |  |  |
| 2021年第二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应急通信领域）中央基建资金 | 15.44 |  |  |  |  |  | 15.44 |  |  |  |  |  | 15.44 |  |  |
| 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 100.00 |  |  |  |  |  | 100.00 |  |  |  |  |  | 100.00 |  |  |
| 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设备购置专项资金 | 40.00 |  |  |  |  |  | 5.00 |  |  |  |  |  | 5.00 |  |  |
| 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设备购置专项资金 | 40.00 |  |  |  |  |  | 35.00 |  |  |  |  |  | 35.00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654.98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541.62万元，主要为自然灾害救灾设备、视频会议室终端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 --- | --- |
| **廊坊市市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654.98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4 | 296.34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809 | 1358.64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